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vacon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連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連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集團預期錄得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570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為1120萬港元，淨利潤下降約50%。

根據公司目前掌握的信息，預計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淨利潤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金融資產和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超過400萬港元。

由於本公司仍在敲定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集團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為本公司根據現有資料及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須經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檢討及本公司核數師完成核數工作。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結果本集團可予調整，並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同。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整體財務業績由董事會批准，並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或之後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連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衛明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鍾就根先生及執行董事王永凱先生；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衛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巫啟邦先生、羅智弘先生及胡健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集團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之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novacontechgroup.com 內刊載。